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4-084
转债代码：113619　转债简称：世运转债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9月30日、10月8日及10月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问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4年9月30日、10月8日及10月9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和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公司前期披露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管问询，截至目前，除公司在指定媒体已公开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世运电路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4年9月30日、10月8日及10月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明显高于前期水平，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二）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涉及事项或业务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一）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除公司在指定媒体已公开的信息外，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方目前未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4-083
转债代码：113619　转债简称：世运转债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可转债转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内容：

● 可转债转股情况：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期间，共有118,462,000元“世运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数为6,734,333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27%。截至2024年9月30日，累计共有118,821,000元“世运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6,752,435股，占“世运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27%。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世运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881,179,000元，占“世运转债”发行总量的88.12%。

● 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结果：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3,177,529股，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行权期为2023年10月10日至2024年8月19日。截至2024年9月30日行权3,080,432股，占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96.94%。

● 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结果：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4,557,060股，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行权期为2023年12月8日至2024年11月10日。截至2024年9月30日行权4,539,659股，占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99.62%。

● 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结果：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1,101,500股，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行权期为2024年1月10日至2024年12月6日。截至2024年9月30日行权1,035,500股，占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94.01%。

一、可转债转股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160号文核准，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公开发行了1,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0,000万元。债券期限：6年，自2021年1月20日至2027年1月19日止。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58号文同意，公司1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2月1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世运转债”，债券代码“113619”。

根据有关规定和《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世运转债”自2021年7月26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26.50元/股；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1年6月17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19.9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2年6月21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19.3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3年6月2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18.7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自2024年4月17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18.0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世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4年6月19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17.5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世运转债”本次（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共有人民币118,462,000元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6,734,333股。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世运转债”累计共有人民币118,821,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6,752,435股，占“世运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27%。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世运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881,179,000元，占“世运转债”发行总量的88.12%。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4年6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4年9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17,964,243	0	117,964,24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40,623,769	6,734,333	547,358,102
总股本	658,588,012	6,734,333	665,322,345

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自主行权情况

（一）已履行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年6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年6月3日至2021年6月12日，公司对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对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无反馈记录。2021年6月1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1-053)。

（3）2021年6月2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2021年6月2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4）2021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和首次授予部分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及《关于向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调整以及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5）2022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向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6）2022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7）2022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由68人调整为58人。

（8）2023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由于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2022年6月21日实施完毕、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2023年6月2日实施完毕，同意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行权价格由9.61元/份调整为8.41元/份，预留授予行权价格由13.44元/份调整为12.24元/份。独立董事对上述价格调整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9）2023年8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议案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3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议案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4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由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将于2024年6月19日实施完毕，同意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行权价格由8.41元/份调整为7.91元/份，预留授予行权价格由12.24元/份调整为11.74元/份。

2、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2年8月26日至2022年9月6日，公司对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对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无反馈记录。2022年9月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65)。

（3）2022年9月1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2022年9月1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72)。

（5）2022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6）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调整后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315人调整为307人。

（7）2023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由于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2023年6月2日实施完毕，同意将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含预留）由13.48元/份调整为12.88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8）2023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议案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本次股票期权注销完毕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307名激励对象调整为292名，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6,000,000份减少为15,190,200份。

（9）2024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由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将于2024年6月19日实施完毕，同意将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行权价格（含预留）由12.88元/份调整为12.38元。

（二）股票期权行权情况

1、激励对象行权情况

（1）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激励对象行权情况：

姓名	职务	可行权数量（份）	第三季度行权数量	累计行权数量	累计行权数量占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杨智伟	董事	36,400	0	36,400	100%
尹嘉亮	董事会秘书	26,390	0	26,390	100%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263人）		3,114,739	68,614	3,017,642	96.88%
合计		3,177,529	68,614	3,080,432	96.94%

（2）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行权情况：

姓名	职务	可行权数量（份）	第三季度行权数量	累计行权数量	累计行权数量占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尹嘉亮	董事会秘书	30,000	0	30,000	100%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291人）		4,527,060	93,410	4,509,659	99.62%
合计		4,557,060	93,410	4,539,659	99.62%

（3）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行权情况：

姓名	职务	可行权数量（份）	第三季度行权数量	累计行权数量	累计行权数量占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杨智伟	董事	50,000	0	50,000	100%
尹嘉亮	董事会秘书	15,000	0	15,000	100%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56人）		1,036,500	46,800	970,500	93.63%
合计		1,101,500	46,800	1,035,500	94.01%

2、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

3、行权人数

（1）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265人，截至2024年9月30日共有265人参与行权并完成登记。

（2）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292人，截至2024年9月30日共有292人参与行权并完成登记。

（3）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58人，截至2024年9月30日共有58人参与行权并完成登记

4、行权价格

（1）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7.91元/份。

（2）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12.38元/份。

（3）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11.74元/份。

（三）股权激励计划行权所得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2、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通过自主行权的方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股份数量为208,824股。

（四）行权股份登记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及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过户登记股份为8,655,591股，并累计收到募集资金96,186,050.94元，筹集的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五）行权导致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4年6月30日）	本次变动	变动后（2024年9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17,964,243	0	117,964,24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40,623,769	208,824	540,832,593
总股本	658,588,012	208,824	658,796,836

三、可转债转股、行权导致公司股本变化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4年6月30日）	本次变动		变动后（2024年9月30日）
		可转债转股	行权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17,964,243	0	0	117,964,24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40,623,769	6,734,333	208,824	547,566,926
总股本	658,588,012	6,734,333	208,824	665,531,169

本次股份变动后，本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4-082
转债代码：113619　转债简称：世运转债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制权拟发生变更事项获得受让方董事会审议通过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2024年7月5日，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世运电路”）控股股东新豪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豪国际”）、实际控制人余英杰与广东顺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控集团”或“受让方”）签署了《关于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新豪国际以20.20元/股的价格向顺控集团协议转让世运电路170,546,596股股份，占世运电路总股本的25.90%。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4年7月9日披露的《世运电路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二、进展情况

公司收到顺控集团于2024年10月9日出具的《关于配合世运电路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事项的通知函》，具体内容如下：“广东顺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我司”）与新豪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下称“贵司”）于2024年7月5日共同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就我司收购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世运电路”）控股权等相关事宜进行约定（下称“本次收购事宜”）。截止至本通知函出具之日，本次收购事项我司董事会已审议通过，并已上报国资监管部门审批。国资监管部门正对本次收购事项进行研究讨论当中，并正在核实上报材料中的有关内容，我司暂未收到相关审批结果。我司将密切跟进和沟通相关审批进度，如有重要进展将及时向贵司和世运电路反馈，以便世运电路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根据上述通知函，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事项已经受让方董事会再次审议通过。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转让尚需履行的程序及获得的批准：

1、取得顺德区国资局和佛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

2、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就本次权益变动的合规性审核；

3、中登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

（二）该等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持续跟进本次转让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4-081
转债代码：113619　转债简称：世运转债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非公开发行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117,964,243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117,964,243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10月16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向特定对象发行的限售股。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核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17号）核准，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14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7,964,243股。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于2024年4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三）股份锁定期安排

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即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登记至名下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基于本次发行所取得的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限售期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若前述限售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或监管要求不相符，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或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一）可转债转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160号文核准，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公开发行了1,000万张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0,000万元，2021年2月1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世运转债”。

根据有关规定和《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发行的“世运转债”转股起止时间为自2021年7月26日起至2027年1月19日。

自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2024年9月30日，世运转债累计转股股数为6,734,940股。

（二）股票期权行权

公司目前处于有效期的股权激励计划包括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自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2024年9月30日，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累计行权股数为140,981股；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累计行权股数为262,810股。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新增股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参与认购的投资者均做 出了股份锁定承诺，承诺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即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登记至名下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发行对象均严格履行了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 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世运电路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世运电路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时做出的承诺；

3、截至保荐人核查意见出具日，世运电路关于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宜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1、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17,964,243股；

2、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10月16日；

3、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截至9月30日）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珠海兴格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3,421,052	0.51%	3,421,052	0
2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9,868,421	1.48%	9,868,421	0
3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资产悦泰增享资产管理产品	3,421,052	0.51%	3,421,052	0
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3,914,473	0.59%	3,914,473	0
5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6,578,947	0.99%	6,578,947	0
6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8,653,947	2.80%	18,653,947	0
7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421,052	0.51%	3,421,052	0
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065,789	1.66%	11,065,789	0
9	郭伟松	1,693,854	0.25%	1,693,854	0
10	广东顺德科创璞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697,368	3.26%	21,697,368	0
1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859,868	2.53%	16,859,868	0
12	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安联裕远瑞汇1号资产管理产品	3,486,842	0.52%	3,486,842	0
13	安徽中安高质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157	0.79%	5,263,157	0
14	UBS AG	8,618,421	1.29%	8,618,421	0
合计		117,964,243	17.72%	117,964,243	0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2024年9月30日数据）

项目	本次上市前		本次上市后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7,964,243	17.72%	0	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547,566,926	82.28%	665,531,169	100.00%
合计	665,531,169	100.00%	665,531,169	100.00%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德豪　编号：2024—69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2元/股（含），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2022年11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41）、《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44）。

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本次回购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43）。

2023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公司对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期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期限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4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进展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2,356,11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7051%，最高成交价为1.5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0.94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5,023,152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票：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时，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交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实施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回购期内，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仁东控股　公告编号：2024-071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仁东控股，证券代码：002647）股票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2024年10月8日、2024年10月9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关注、核实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要求，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或补充披露的事项。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2024年5月7日，申请人北京乐橙互娱科技有限公司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有重整价值为由，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对公司进行重整及预重整的申请。自被申请重整以来，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进展公告。

2024年10月8日，公司收到临时管理人通知，根据《关于临时管理人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相关要求，临时管理人收到五家意向投资人（五家为同一联合体）提交的《预重整投资方案》。临时管理人依据《仁东控股预重整投资方案指引》对《预重整投资方案》进行审查，确认内容符合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等相关要求后，临时管理人依法确定产业投资人/战略投资人中信资本（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投资人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珠海横琴水木同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及北京丰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公司中选预重整投资人。后续，临时管理人将组织公司与中选预重整投资人开展预重整投资协议磋商及签订工作。公司也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经向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